

# 诅咒 二律背反的

御手洗熊猫◎著  
雁北堂出品

THE  
ANTINOMY  
OF THE  
CURSE

所有的资料  
早就全部呈现给读者诸君了  
解谜的关键  
事实上就在你的眼前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THE  
ANTINOMY  
OF THE  
CURSE

詛咒  
二律背反的

御手洗熊猫◎著  
雁北堂出品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二律背反的诅咒 / 御手洗熊猫著. — 北京: 北京  
联合出版公司, 2016.10  
(御手洗浊探案系列)  
ISBN 978-7-5502-8461-6

I. ①二… II. ①御… III. ①推理小说—小说集—中  
国—当代 IV. ①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12241 号

二律背反的诅咒

作者: 御手洗熊猫

选题策划: 雁北堂 (北京) 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责任编辑: 孙志文

特约编辑: 张丛丛

封面设计: 蔡小波

版式设计: 冉冉工作室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北京嘉业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33 千字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32 10.5 印张

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02-8461-6

定价: 36.00 元

---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电话: 010-82894445

## 序 执着但不止步于本格

御手洗熊猫



现在诸君拿在手上的这本推理合集，涵盖了我笔下御手洗浊探案系列中最出色的作品。我个人最喜欢的是《二律背反的诅咒》，因此也将集子以此命名。

《二律背反的诅咒》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一本社会派推理小说，这与一般人印象中我的作品不同。或许大家认为我是个执着于诡计构造的人，作品以“岛田流”的谜题和解答为核心。但我想要以这部作品告诉读者的是，我虽依然执着于本格，但不会止步于本格。在《二律背反的诅咒》中我借一件无头命案来剖析各个不同人物的内心世界，以精神分析来确定案件的动机和背后的巧合，部分地取代了逻辑推演。这种心理刻画又从侧面反映了相关的社会现实和社会问题，这些问题带有普遍性，不是我的个人发泄。在故事结尾，我也借人物之口探讨了推理小说更大的可能性，即将惊人诡计和思想感情完全结合、相辅相成。一直以来，我也努力在探索如何将类

型小说带到更高的境界，在好看之余能给人更深的思索。

《雪地怪圈》是一篇很好看又很简约的本格派小说，之所以这么说，一则是因为它篇幅短而信息量又大，很容易给人酣畅淋漓的阅读快感。一则是因为它非常纯粹，作者只是为了要完成某一“岛田流”式的诡计，并未过多考虑动机、人物塑造、思想表达等。这种情况的反面可能当属《圣诞夜的诅咒》了吧，这篇中的社会批判（或者称为犀利吐槽可能更好一点）占了大量的篇幅，而关于密室或者不在场诡计等只是一笔带过，虽然最后的解答篇也是洋洋洒洒，但作者的重心完全在倾诉的思想情感上，诡计则仅仅成了点缀。

阅读至此，读者是否可以察觉出这个集子选取篇目是依照一种特殊的顺序呢？没错，在《二律背反的诅咒》中我提出了社会派和本格派如何结合的问题，在《雪地怪圈》中我写了完全的本格派，在《圣诞夜的诅咒》中，我写了完全的社会派，而在最后一篇《利马症候群》中我试图找到一个平衡点和突破口来将二者完美地结合起来。《利马症候群》的主角并非御手洗浊（或许我今后的作品将不再有固定的主角），它的故事也并非围绕命案展开，而是一件绑架案。虽说绑架也是推理小说中常见的主题，不过它的故事发生在绑架之后，关注的是绑架案中绑匪和人质的心理变化，加上各种外在事件的影响，从而讨论一些人性中的本质问题，最后结合一个暗暗铺陈在其中的惊人诡计来配合点出主题。从阅读门槛上来说，它变得更易读（不需要是有一定阅读量的推理迷），但从思想表达上来说，它更深邃，也更能以故事来贴近主题，有一种温和的力量（最后的法庭辩论是我最喜欢的部分）。

我喜爱的作家加缪认为，小说的三种境界从下至上分别是情节式（以故事情节为主，吸引读者阅读是首要目的）、社会式（以反映社会现实为主）和哲理式（以表达某一哲理为主）。我想我在这个集子中的四篇代表作正表示了我的这一由下而上的努力：从一开始对于推理小说单纯的激情到后来试图调和情节式与社会式之间的矛盾，到现在我意欲创作哲理式的小说。在此，也给期待我新作的朋友做一个预告：我目前努力在完成一个四部曲系列，其中的第二部《奥德赛的在航》已在动笔（第一部稍后创作，它们是独立的）；这一系列将围绕一些宏大而本质的命题展开，以对整个宇宙的全新认识来探讨“存在”和“意义”；类型文学的元素将作为展现这些思想的必要工具来运用，它们依然精彩得让我兴奋地想要立刻告诉你听。

最后，感谢细致勤劳的编辑，感谢耐心不弃的读者，感谢陪我哭笑的朋友，感谢这个丰富深邃的世界，感谢不断鞭策我的梦想。另外要特别感谢的是冯琰，诸多困难之时给我慰藉与指引，祝愿她的梦想也能一点点成真。

目 录  
CONTENTS



ONE  
二律背反的诅咒

- 003 海边小镇的古怪
- 012 无头尸
- 021 赖特症候群
- 028 卑鄙的陌生人
- 037 御手洗浊的本色
- 046 少年的悲歌
- 055 五组二律背反
- 067 枢纽被歪曲
- 069 化身博士
- 079 御手洗浊的大笑

## TWO

### 雪地怪圈

095 怪圈协会

098 会长失踪

102 雪地怪圈

109 幽浮杀人

113 是谁下毒

118 主角登场

122 秘密暴露

127 怪圈之谜

133 双重圈套

140 悲欢离合

## THREE

### 圣诞夜的诅咒

145 山丘上的预言者

150 被杀而死于火焰

158 被杀而浮尸水面

163 被杀而埋尸地底

170 被杀而飘浮风中

177 被杀而死于密室

185 两个流浪汉见面

191 匪夷所思的事实



- 200 清晰骇人的真相  
217 就是这样的终了

## FOUR

### 利马症候群

- 225 绑匪篇 1 圆鼓鼓的女人  
230 绑匪篇 2 “救人”的绑匪  
235 人质篇 1 黑暗与绝望  
236 绑匪篇 3 阿建的秘密  
243 绑匪篇 4 自找麻烦  
248 绑匪篇 5 救人的“凶手”  
255 人质篇 2 无意义的存在  
256 绑匪篇 6 叙述性诡计  
266 人质篇 3 斯德哥尔摩症候群  
268 绑匪篇 7 《伦理学》  
276 人质篇 4 超越绑架的爱  
277 绑匪篇 8 冷与热  
286 绑匪篇 9 追杀  
294 绑匪篇 10 陌生的男人  
303 人质篇 5 超越理性的辩护  
305 绑匪篇 11 调查金龙集团  
310 绑匪篇 12 利马症候群  
319 人质篇 6 二十年后

ONE

## 二律背反的诅咒

---

---

## 人 物 表

---

|       |          |
|-------|----------|
| 森博黎人  | 瑞特氏症候群患者 |
| 森博澄子  | 黎人之母     |
| 矾川京   | 黎人之父     |
| 剑持车   | 仆人       |
| 仲间奈绪子 | 黎人之友     |
| 阿部狭   | 黎人之友     |
| 关口百翼  | 经营白兔酒店   |
| 关口雪子  | 百翼之妻     |
| 矢部夸三  | 经营莱特旅店   |
| 菊冈京   | 陌生人      |
| 鲇川漂马  | 我，刑警     |
| 天城一二  | 法医       |
| 御手洗浊  | 流浪汉      |

## 海边小镇的古怪

“鲇川大人，我想写一部推理小说！”

冷月下，怒涛边，说好要陪我赏雪吟风的天城却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不合时宜的话。我暂且将附庸风雅的心情收敛，望着这无数年和我一起出生入死的兄弟，笑道：“好呀！和罪案打了这么多年交道，也确实积累了不少素材，不如写一本回忆录？哈哈，这么说起来，我也有种想将之记录下来的冲动呢！”

“可恶啊，鲇川大人！这次我写的可纯粹是原创推理小说哦！一个全新的原创的惊天诡计呢！嘿嘿，我们以前碰到的平庸无能的犯罪又怎能与之相比……”天城一二的脸上露出了无比满足的笑容，眯着眼睛眺望远方，似乎沉醉在他那个“惊天诡计”之中了。

“哦？”我被一惊，“现在要创造出全新的诡计可真的很难呢！一则是因为前人已经把能写的都写光了，二则是因为现代刑侦手段越来越先进，凶手在高科技的放大镜之下，无处遁形了哦！故而，许多新本格的作者经常动不动就把罪案现场安排在远离人烟的孤岛上，或者与世隔绝的古堡里。毫无疑问，这种做法的目的就在于避免现代科技的介入。另外，比如无头尸案件，凶手砍下头是为了隐藏死者的真实身份，可是一旦通过血型 and 指纹比对，自然可以百分之百地确定身份，砍头又有什么用处呢？”

“那可不一定！也许与尸体进行对比的血型、指纹等线索本来就

是虚假的呢？血型可以恰好一致，指纹也可以另行伪造呢！”天城一二仿佛对于我不假思索的言论不屑一顾。

“呵呵，现在要确定一具尸体的身份难道仅仅会依靠血型和指纹吗？诚然，凶手可以对尸体的指纹进行模糊处理，但是死者的DNA是无论如何都不会改变的！只要有一根头发丝存在，就可以进行比对。”我傲然说道。

天城摇了摇头，道：“也许凶手砍头并非为了隐藏死者的身份，这样的话，随便你检不检验死者的DNA，也与凶手的真实目的毫无关系了。”

“可是如果不是为了隐藏死者的身份，为什么一定要砍去头部呢？有非这样做的必要吗？”我笑道。

天城一二噘着嘴说：“鲇川大人难道忘记‘二十角馆的无头尸’那件案子了吗？”

“呵呵，我怎么会忘记呢，只不过那是一个特例罢了。世界上百分之九十九的无头案件都是为了隐藏身份，但是在这个高科技的时代，百分之九十九的砍头行为都失去了真正的意义。”我得意地分析道，“在这个现代社会中的罪案，无头尸的存在已经毫无价值了。当然，如果罪案发生在蛮荒之地，那就另当别论了。”

“唉……科技的发达不知道‘杀死’了多少有意义的事物啊！真不知是喜是忧！在《巴黎圣母院》中，维克多·雨果借主人公，诗人格兰古瓦说出了具有预见性的话——这个将要杀死那个！这个将要杀死那个！’在那个时代，是新出现的印刷术改变了现状，书籍将要杀死建筑！可到了现在呢？书籍已经‘杀死’了建筑，而影视、网络等新兴事物又正在‘杀死’书籍呢！你看现在的小说，一张纸头放不了几十个字，尽是些古里古怪的插图。总而言之，现代人不喜欢静下心来文字，兴趣转移到了感官刺激上……那么推广到推理小说的话，现在高科技的刑侦手段已经‘杀死’了许许多多迷人的诡计了！比

如无头尸诡计，比如身份替换诡计，比如不在场证明，等等。”天城一二颇有些愤怒。

“注意！你本人可是依赖高科技工作的哦……”我嘲笑道，但又想起了那个流浪汉在破获“二十角馆的无头尸”一案中随口说到的“时代是在倒退”的惊异言论。

“言归正传。我想写一部具有原创诡计的推理小说，不是无头尸，也不是什么分尸案件，而是最吸引我的密室杀人事件！”

“啊！”我不禁惊呼，“到目前为止，标榜‘密室杀人’的小说也不知产生了几千部了，其核心谜团往往大同小异，不知天城兄弟这次有什么新鲜的花样？”

天城抿嘴一笑，脸上映着明月洒下来的亮光：“凶手密室行凶，可是当我们破门而入时，房中只有被害人而不见凶手。呵呵，这种谜题即使被重写了无数遍，也依然有着强烈的吸引力！大人知道由欧美权威人士评选出的世界十大密室吗？”

“废话，当然知道。不过恐怕如今这十部作品也已过时了吧！超过它们的作品诞生了不计其数。所谓的欧美权威人士，目光未免短浅，见识也不够广泛，我国那么多密室杰作居然一本都未入选，真是……”

“这倒不是关键问题，我想说的是，当下的环境里，这些作品中的密室诡计还可行吗？卡尔说过如果诡计可行，那么凶手为何要实行这个诡计就可以不用考虑了，呵呵，且当作凶手在娱乐大众好了！不过，可惜可叹的是，想出一个可行的诡计固然困难，但要想出一个不被立马识破的诡计就更困难了。卡尔那个时代的刑侦技术远不如现在发达，所以如果卡尔活在当下，恐怕要抚膺长叹了吧！总之，科技的发达造成的结果之一就是诡计的覆灭。”天城不禁惘然。

“哦？”我倒有不同的见解，“那些诡计的覆灭自然是结果之一。但是结果之二却是，更多更新奇的诡计的诞生！死亡本就伴随着新生。”

“新生？”天城似乎还未明白我话中的深意。

“比如说高科技诡计呀！”我最近刚刚看过几部高科技犯罪的作品。

“哈哈！”天城忽然狂笑起来，“哈哈！那是狗屁！对读者不公平！是承认作者的失败和懦弱！”

“此话怎讲？”

“在所有诡计之中，我一向最为讨厌的就是机械诡计。作者无法带领读者到现场，无法使之感同身受。就算是详尽地画出现场草图，也无法让人产生身临其境的感觉。所以从这点上来看，作者一开始就比读者跑得要快、要远得多。既然号称是机械诡计，那么一定是依靠复杂的摆设、精细的结构而建立起来的谋杀方法。既然起点就不公平，遑论推理小说中最重要的互动部分了。大部分的机械诡计都味同嚼蜡，鲜有令人精神一振的。”

“我说的是高科技诡计，又不是机械诡计。”

“大人，我觉得那是一样的。凡是令人茫然无解的，甚至在作者抛出答案之后，仍有许多读者未能全部明白的诡计，都可以被称作机械诡计，是不公平的诡计。在高科技犯罪中，有什么是读者能够正确理解的呢？读者的知识在一开始就没和作者在一条水平线上，最后作者进行解说，读者大概也是似懂非懂的吧！对了，最近不是很流行理科推理小说吗？作者经常随意掉书袋来蒙骗读者。”

“嗯，这种诡计实在难以引起共鸣。不过，像战前小栗虫太郎所著的《黑死馆杀人事件》中的那些理科诡计，你是否也一样鄙视呢？”我知道天城一直视小栗虫太郎为自己毕生的偶像，所以故意刁难他。

天城思索片刻，坚定地摇头否决道：“这怎么能相提并论？《黑死馆杀人事件》是解谜推理小说的金字塔，这点想必已有公论了。诚然，小栗虫太郎使用的诡计基本都是读者的常识中所没有的，或者难以企及的。但是与那些滥用高科技诡计和机械诡计骗钱的作者比起

来，虫太郎的态度却是令人折服的。他是一位真正为了诡计而诡计的作者，为了实现诡计的目的而竭尽心思寻找适合的诡计。但是超常的作者写出了超常的小说，超常的小说中包含了超常的行为方式、谋杀目的，配合着这些，也必然要有个超常的诡计来完满。这是必然而且必要的。”

虽然我还是没有听明白这两者有什么明显的区别，但还是鼓掌叫好：“真是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啊！”

天城似乎还想发表些什么，我忙适时地打断了他：“不要再说废话了，说说你的那个‘新密室’吧！”

“当然！”天城兴奋地说，“假设凶手A与被害者B互有怨仇，A进入B的房间后，门就一直从内部上锁。过了两三天都不见A或者B出来，人们破门而入之后，却发现房中只有被害者B。门窗都从内部上锁，而凶手A却凭空消失了！”

不等天城说完，我便不耐烦地道：“和一般的密室杀人没有什么两样嘛！”

“当然有不同。被害者是被一种慢性毒药毒杀的！呵呵，一般的密室杀人，其杀人手段不外乎刺杀、枪杀、重击致死和勒死这几种吧。总之，都是一种有明显伤口的、能快速致对方于死地的杀人方式吧！可是我的这部小说却使用了怪异的毒杀，而且是一种慢性毒药。”

“有什么好处吗？”

“嘿嘿，另外，凶手也确实进入了密室之中，密室之中没有任何秘密通道，人们破门而入之时，凶手也没有趁乱躲在众人里。”

“奇怪，一般性的密室杀人，其之所以成为密室，就是因为推理的前提错了。比如，认为凶手进入了密室，而实际上凶手并没有进入密室；认为密室没有其他的出口，可是后来却发现了一条秘道；认为凶手在人们未进入之前就离开了，可是凶手是在人们进入之后才离开的。所有的密室成因不外乎这三种推理前提的错误，可是居然都被你



排除掉了！啊……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难道凶手隐形了吗？”

天城大笑：“怎么可能有这种事情？总之，是用科学的方式解释的！重点就在于毒杀，而且是用慢性毒药哦……”

“什么？毒杀有什么好处，还用慢性的？A让B服下毒药之后，却一直没有从密室中出来，那么A到底在里面干什么呢？还有，既然他们互相仇恨，B又怎么会轻易服下A准备的毒药呢？真是的，不可能嘛！真的没有其他出口了吗？”

“是啊，我怎么能对读者开这种低劣的玩笑呢？”天城看着我疑惑的表情，心中一定非常满足吧！

我被天城作弄得十分痛苦，上次的“二十角馆的无头尸案”就让我在天城面前出了一次丑。可恶！居然让那个流浪汉御手洗浊说对了真相，尽管他毫无证据可以证明他的推理。这次我大概又要甘拜下风了吧……

“鲇川大人，你知道谜底了吗？”天城挤眉弄眼地向我问道，口气极尽揶揄。

“很困难啊，再让我想一阵子吧！”我感觉自己这句话是在示弱。

“那好吧，不过真相可是惊人的哦！”天城无比得意。

为了扯开话题，我故意用手指指了指我身后：“嘿嘿，你觉得白兔酒店的雪子小姐如何啊？”

想让男人们分心，最好的方法就是谈起一个漂亮的女人。

白兔酒店距离海滩大约有两百米的距离，借着月光我们只能看到一个黑黑的轮廓。

“雪子小姐算是我这辈子见到过的最美丽的女人之一了！不过雪子小姐已经结婚了呢！听说她的丈夫是一个推理小说作家。”

“正是。不过，依我看，雪子和她丈夫关口百翼的关系并不怎么好。”

“哦？怎么说？”

“感觉有点貌合神离。我看关口是那种有着强烈占有欲的男人，